

刘浩、高洋事迹



刘浩，男，汉族，1996年7月出生，兰山区白沙埠吴屯村人，系沂南县卧龙中学高中一年级在校学生。2012年1月被临沂市人大常委会授予“临沂市见义勇为英雄”荣誉称号，并颁发见义勇为二级英雄勋章。

高洋，男，汉族，1994年10月出生，兰山区南坊杏花苑人，系沂南县卧龙中学高中一年级在校学生。2012年1月被临沂市人大常委会授予“临沂市见义勇为英雄”荣誉称号，并颁发见义勇为二级英雄勋章。

2011年8月31日下午2时许，沂南县卧龙中学高中一年级在校学生刘浩和同学高洋一起到沂河边玩耍。当他们骑电动车到达沂河白沙埠镇东安静村段时，两人同时发现河里似乎有人在挣扎，随后传来喊叫“救命”的声音。



刘浩当时下意识地问高洋：“怎么办？”高洋坚决地回答：“救人！”于是，两个人立刻脱去上衣，顺便把拖鞋一甩，就纵身跳入了水中。当他们游到落水孩子的身边时，刘浩紧紧抓住孩子的手往岸边游，高洋则用力托着孩子的腿，经过共同努力，终于把孩子拖上了岸。

获救的孩子大约八九岁的样子，上岸后猛吐了几口水，很快清醒过来。这时，刘浩和高洋发现，在距离他们不远处，又有一名男孩爬上岸来。只听那男孩上岸后说了句“还有个在河里呢”。他们二人忙问男孩：“河里还有谁？具体在什么地方？”两个男孩都说不认识，也不清楚具体在哪儿。他们一边穿着衣服，嘴里还嘟哝着：“以后再也不敢到这里来洗澡了。”两个孩子就这样慌慌张张地穿上衣服很快离开了。

刘浩和高洋在岸边环顾四周，希望确认是否真有像两个男孩所说的情况，以便发现另一个落水孩子的踪影。可是，宽阔的河面上却看不到什么迹象，后来有个过路的人看到了他们，在问清了情况后迅速报了警。警方赶到现场后，叫来了就近的兰山区白沙埠镇东安静村里的人，并用村里的大喇叭播报了这件事，希望家长赶紧到现场进行辨认。刘浩和高洋一直在岸边静静地观察着、等待着。很快，不少村民就涌了过来，他们找到渔船开始打捞，可是直到很晚也没有找到那名溺水的孩子。“我的孩子今年才8岁，今年开学就要上二年级了，没想到会出这样的事！”溺亡

孩子的父亲呆呆地站在河边，望着平静的河水痛苦地说道。事后，据一位在事发地附近放羊的老大爷说，出事的孩子当时是和另外两个孩子一起来的，从早上一直游到中午，他还告诫过他们水流很急不要再游了，没想到孩子后来还是出事了。

原来，孩子出事的地方是一处河湾，河水表面上看起来平静，但是河底流沙密布，加上孩子年龄不大，游的时间长了会随时发生危险。“当时如果早一点去河边，我们也许还能把那个孩子救上来。”听到有个孩子已经遇难的消息后，两个小伙子都显得懊悔不已。当有人问起他们为何有勇气下水救人时，两个小伙子虽然有些不好意思，回答得却很朴实。刘浩称自己看到小孩子在水里挣扎，什么也来不及去想，就觉得应该赶快救人要紧。高洋说：“我也是，当时一个念头就是救人，于是我们就什么也不顾了。”

“这俩孩子真是好样的！他们是全班同学学习的榜样。”高洋、刘浩的初中班主任高振军老师听到孩子救人的事情后连连夸赞。他说：“这两个孩子给我的第一感觉就是眼界比较开阔，也非常聪明。同时，两个孩子都很争气，学习成绩也不错，今年中考时，一同考上了高中。”获救孩子的家长面对在场的人们表现得十分激动，他说：“俺现在能做的唯有感谢，如果没有刘浩、高洋他们，也许就再也见不到我们的孩子了，所以我们除了感谢真不知道还能做些什么。”



为了表彰刘浩、高洋同学见义勇为的先进事迹，2012年1月，临沂市人大常委会分别授予刘浩、高洋“临沂市见义勇为英雄”荣誉称号，并颁发见义勇为二级英雄勋章；2012年2月，兰山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区见义勇为协会分别授予刘浩、高洋“兰山区见义勇为模范”荣誉称号。

（邢建霄）